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9-107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灰汤华天部分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1.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1月26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灰汤华天部分债权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长沙华宸实业有限公司受让债权的议案》,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湖南灰汤温泉华天酒店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灰汤华天”)的部分债权39062万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转让价格不低于评估值6,946.69万元,并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华宸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宸公司”)参与该债权的竞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灰汤华天部分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
2.转让标的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联交所”)挂牌期间共征集到1个意向受让方,即华宸公司。2019年12月9日,公司就挂牌标的与华宸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合同》,成交价格7694.68,800.00元。根据《债权转让合同》约定,华宸公司将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向公司支付交易价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灰汤华天部分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169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23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资源”)收到控股股东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通知》(以下简称“告知函”)。《告知函》的主要内容有:“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环洲公司”)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和《破产财产变价方案》于2019年12月4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整体打包拍卖中捷环洲公司持有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资源”)或“上市公司”11.2亿股股票。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破产清算平台《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网络拍卖竞价结果为:用户姓名玉环市恒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通过竞买44423于2019年12月20日在“破”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ST中捷11.2亿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出价最高者成为正式买受人。
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181,000,000元(壹亿捌仟壹佰万元整),正式买受人已根据《拍卖公告》在2019年12月23日16时前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并拍成交价款支付至管理人指定账户。如存在上述拍卖成交价格被司法裁决,则浙江环洲所持中捷资源股份有可能发生变更,中捷资源控股权存在发生变更的风险,中捷资源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中捷资源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捷资源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捷资源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17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19年12月20日、12月2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浙江环洲”)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除因控股股东淘宝网司法拍卖破产清算平台公告整体打包拍卖浙江环洲持有的中捷资源11.2亿股股票的事项外,2019年12月2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9);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021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171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23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胡文平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申称“本人由于个人原因,无法继续为公司服务,决定辞去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胡文平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胡文平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胡文平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哈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6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向关联方出售房产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出售房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上综【2019】3106号),公司现就问询函中的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如下:
2019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拟将房产出售给关联方的公告,称拟将公司自有商业用房转让给哈森商贸(中国)兄弟公司昆山山珍。山珍持有《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告披露,公司拟以1,008.07万元的价格将位于昆山市花桥镇三新路911号楼1号房产转让给哈森商贸(中国)兄弟公司山珍,支付价款约定在合同签署之日后2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价款及房产过户的具体时间安排;(2)结合上述交易安排,说明本次交易的相关会计处理。
回复:
(1)本次交易付款及房产过户的具体时间安排
2019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出售房产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昆山山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山珍”)出售公司位于昆山市花桥镇三新路911号楼1号房产,交易价格为1,008,070元。本次交易的房产过户过户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收到昆山山珍支付的全部价款1008.07万元。本公司与昆山山珍于2019年12月16日向昆山市房产交易中心提交过户申请并于2019年12月20日取得昆山市为昆山山珍的《不动产权证书》。
(2)结合上述交易安排,说明本次交易的相关会计处理。
江苏圣天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评估,该房产市场评估价值为991.27万元。公司与昆山山珍双方同意,根据评估结果协商确定该资产的转让价格为1008.07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五章第二十一条规定,固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应当予以终止确认。
(一)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二)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在实际操作中,应当满足的条件如下:
(1)转让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与购买方已办理必要的财产交接手续;
(3)已取得出售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50%);
(4)企业已不再从该资产中获得利益或承担风险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五章第二十三条规定:企业出售、转让、报废固定资产或发生固定资产减值,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是固定资产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和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公司将上述规定与《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根据房产买卖合同的实际履行情况以及标的资产的权属、转让的风险及收益是否转移给对方等原则,审慎进行房产转让的会计处理。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与山珍已根据《房屋买卖合同》完成款项支付及房产过户的税费缴纳,及登记。在扣除账面净值、各项税费和后续费用,本公司产生净利润695.149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以审计结果为准。
具体会计处理列示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1)将要处置的固定资产转入清理分录为:
借:固定资产清理 338.48
累计折旧 363.03
贷:固定资产 701.51
(2)发生清理费用分录为:
借:固定资产清理 18.11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应交销项税 16.00
应交税费—城建税 0.80
应交税费—教育费附加 0.48
应交税费—地方教育附加 0.32
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 0.50
(3)取得处置收入并分录为:
借:银行存款 1008.07
贷:固定资产清理 1008.07
(4)结转处置资产损益结转分录
借:固定资产清理 651.49
贷:资产处置收益 651.49

问题二:公告披露,标的房产按收益法的评估价值为991.27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对标的房产采取收益法评估的原因及合理性;(2)对标的房产采取收益法评估涉及的具体过程,包括评估假设、计算参数、计算过程及最终参考案例具体情况等。
回复:
此次交易,为保护评估机构和公平、公正,公司聘请了江苏天圣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对标的房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房地产估价报告》(苏天圣房(2019)昆第02001号),江苏天圣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根据标的房产的具体特点及所在区域房地产市场的发展状况,经综合考虑,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1)对标的房产采取收益法评估的原因及合理性:
标的房产为产商,按照房地产估价规范行业惯例,此类房产一般采用采取收益法和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标的房产作为正在使用的房产,有相对客观稳定的租金收益,且其租赁的各项费用数据较易搜集和确认,因此按照房地产估价规范,标的房产可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而标的房产所在花桥镇曹安区域属房地产交易市场不活跃区,二级市场交易量较小,且标的房产体量相对较大,类似房地产的交易案例较少,不太适合市场比较法。基于标的房产的上述特点及所在区域房地产市场的发展状况,综合评估对象所处的区域商业环境及目前的市场行情,对标的房产采用收益法作为估价方法。
在具体运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时,估价人员严格遵循《房地产估价规范》的要求,根据估价目的,遵循谨慎原则,按照估价程序,经过实地调查与市场调查,搜集同类类似房产出租案例,确定估算过程中有关参数,按照估价模型进行估价。通过严谨测算,确定标的房产评估价值为991.27万元。
根据本公告日前披露的江苏圣天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关于对哈森股份向关联方出售房产事项的问询函》相关问题说明,由于标的房产所在花桥镇曹安区域类似房产交易不活跃区,及二级市场交易小,评估公司选用位于花桥镇西环路2019年11月月份交易案例作为可比案例,并根据标的房产与可比案例的实际情况,选定参照案例,进行比较;交易情况、市场状况、区位优势、实物状况和权益状况等,将可比案例与标的房产进行逐一对比,根据各项指标差异度对参照案例进行修正,通过市场比较法测算出的房产评估价值为1,055.62万元,标的房产使用收益法评估价值与市场比较法评估价值的差异74.2%,差异较小。
综上,在评估过程中,根据标的房产的具体特点及所在区域类似房地产市场的发展状况,对标的房产采取收益法评估是合理的。
(2)对标的房产采取收益法评估涉及的具体过程,包括评估假设、计算参数、计算过程及周边参考案例具体情况等。
回复:
一、评估假设
房地产估价过程及估价结果一般会设定相应的假设条件,本次估价基于以下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估价师的权利属自负等类似由估价委托人提供,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对履行复制件与原件进行了审慎的检查和核对,在无不当前提下从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的情况下,假设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合法、真实、完整。
(二)本次估价采用市场比较法,并基于下列假设:
(1)不存在特殊交易的假设;
(2)不存在特殊交易的假设;
(3)交易双方为自愿交易的且在于最大限度地实现经济利益;
(4)交易双方掌握必要的市场信息,在充分的时间里进行交易;
(5)交易双方具有一定的房地产专业知识,交易条件公开且不具有排他性;
(6)该房地产能在市场上自由交易。
(3)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已对房屋安全、环境等因素影响估价对象价值的重大因素给予了关注,在无理由怀疑估价对象存在隐患且无相应的专业机构鉴定、监测的情况下,假定估价对象能正常安全使用。
(4)市场状况稳定,市场结构保持稳定,不发生重大变化或实质性改变。
二、未定事项假设
该假设说明是对估价所必需的未明确说明、无法形成的估价对象基本信息(如建筑物使用用途、容积率、楼层朝向、土地性质等)等有关事项做的合理的、最可能的假定。本次估价所依据的估价对象基本信息都已明确,无未定事项,故本次估价对象无未定事项假设。
三、四)不相一致假设:
该假设说明是在估价对象的实际用途、登记用途、规划用途等之间不一致,或房屋权属证明、土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适用“养老金客户费率优惠”的养老金客户范围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养老金客户提供专业的投资理财服务,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2月26日起,调整通过直销中心认购/申购本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适用“养老金客户费率优惠”的养老金客户范围,具体安排如下:

一、调整的范围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保险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金,包括:
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3.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4.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企业年金养老基金产品;
6.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
7.养老目标基金;
8.职业年金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金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本公司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转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所有开放式基金。
三、重要提示
对于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养老金客户的相关内容,基金管理人将在届时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时一并进行调整。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nshen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话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不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资料。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提示,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2月25日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地址、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都能源”或“公司”)公司于近日变更了办公地址、公司注册地及办公、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也相应变更,现将公司变更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大桥大道290号美都中心;
邮政编码:313200;
董事会秘书电话:0572-8222230;
证券事务代表电话:0572-8222216;
投资者热线电话:0572-8222216;
传真:0572-8222278。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都能源”或“公司”)董事会原定于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14:00在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大桥大道290号美都恒升名楼三楼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1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美都能源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85)。现因公司此前办公地址变更,相关工作人员已迁入德清,为保障股东大会相关工作安排顺利进行,故现将此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变更如下: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由原“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大桥大道290号美都恒升名楼三楼会议室”变更为“浙江省衢州市德清大桥大道290号美都中心四楼会议室”;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由原“联系地址:杭州市南渡桥路70号美都·恒升名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310005”变更为“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德清大桥大道290号美都中心四楼会议室,邮政编码:313200”;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上述内容变更外,其他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时间、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股票代码:00222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临2019-062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持股比例5%以上公司股东胡佳女士的通知,获悉胡佳女士将其持有的已质押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回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质押人	质押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胡佳	225,000.00	自2019年11月19日起至2020年1月19日	8.00%	补充流动资金	自2019年12月19日起至2020年2月19日	8.00%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697,000.00	100.00%	1,094,1,094	1,094	73.08%	43.56%	0

质押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新增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胡佳	1,272,499.29	50.61%	894,429.65	894,429.65	70.29%	35.60%	0	0	0	0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投瑞银新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520)、国投瑞银先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526)、国投瑞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736)和国投瑞银品牌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890)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前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可不开开放申购、赎回,并按规定进行公告)。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19年岁末及2020年开市期间“港股通交易日”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19年底及2020年开市期间的港股通交易“非港股通交易日”的公告》,自2019年12月26日起,上述基金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自该日起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交易日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等业务,恕不另行通知。
2019年底及2020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提示如下:

年份	日期	备注
2019年	12月25日(星期四)	香港圣诞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1月1日(星期三)	春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0年	1月20日(星期一)	香港圣诞假期,非港股通交易日
	2月3日(星期三)	春节假期,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0年	6月7日(星期一)	端午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7月1日(星期一)	香港回归祖国20周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9月3日(星期三)	中秋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10月1日(星期三)	国庆节假期,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0年	12月25日(星期四)	圣诞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注:
1、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如前述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若港股通交易日出现市场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发生变化,或将来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6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guotai.com.cn>)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5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投瑞银顺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国投瑞银顺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757,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207号文注册,于2019年12月16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期为2019年11月13日。根据统计,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国投瑞银顺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国投瑞银顺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国投瑞银顺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现任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受托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自2019年12月25日(含)起不再接受投资者认购申请,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19年12月24日。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usfsc.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6888)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19-065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全食品”)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开展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资金使用期限为自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0)。
2019年12月2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交通银行福财定期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30,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上述银行的结构化存款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福财定期结构性存款 90天(汇率挂钩)
2.产品代码:208919230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4.认购资金总额:30,000万元
5.认购起始日:2019年12月23日
6.产品期限:90天
7.预计年化收益率:3.05%/年—4.05%/年
8.产品发售日:2019年12月23日
9.产品起息日:2019年12月24日
10.产品到期日:2020年2月23日
11.公司认购资金来源:人民币30,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资金占期末第一期预计净资产的14.54%,未达到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范围。

二、投资理财及风险控制措施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回款的安排
2019年6月20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了3,400.00万元的保本理财产品。上述款项事项具体详见2019年6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2019年11月18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了1.20亿元的保本理财产品。上述款项事项具体详见2019年11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0)。
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0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并收归本金,于2019年12月24日收到投资收益人民币合计293,506.82元,截止本公告日该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理财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认购金额	是否到期	到期收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年12月23日	3,400.00	是	686,348.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年12月23日	12,000.00	是	38,467.50

上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属于投资收益,计入2019年度的投资收益,确认为当期损益。最终会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258.00	-
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56.24	-
3	银行理财产品	1,100	7	-	1,10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748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504.49	-
6	银行理财产品	4,700	4,700	31.23	-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	100	0.96	-
8	银行理财产品	1,200	1,200	7.97	-
9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37.21	-
10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36.10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200	10,200	153.92	-
12	银行理财产品	5,400	7	-	5,4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310.19	-
1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34.59	-
15	银行理财产品	880	880	14.56	-
16	银行理财产品	5,010	6,010	76.79	-
17	银行理财产品	110	110	1.22	-
18	银行理财产品	5,800	6,800	144.92	-
19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3.19	-
20	银行理财产品	3,400	3,400	58.68	-
21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	12,000	33.67	-
2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5.00	-
合计		182,000	130,500	1,946.04	31,500

最近12个月内月日均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月日均收回本金
最近12个月内月日均收益
最近12个月内月日均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12个月内月日均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目前使用中的理财额度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理财理财额度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委托理财金额:15,4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92268产品,单位结构性存款893063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19年6月18日—2019年12月20日
●委托理财到期日:2019年12月20日(单位结构性存款893063产品)
●委托理财到期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中国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本届中国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本届中国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的一年内,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7,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回款的安排
2019年6月20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了3,400.00万元的保本理财产品。上述款项事项具体详见2019年6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2019年11月18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了1.20亿元的保本理财产品。上述款项事项具体详见2019年11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0)。
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0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并收归本金,于2019年12月24日收到投资收益人民币合计293,50